机构交易业务指南

交易当日 15:00 （账户类/认购 17:00）前，传真相关交易材料至福克斯基金直销柜台

专用传真 010-84084940。

|  |
| --- |
| 认**/**申购业务 |

1 、 填妥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机构版）》（加盖预留印鉴）；

2 、 划款凭证 （汇款户名与预留银行账户户名一致）；

注 ：风险不匹配情况需提交《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 。

业务提示：

 申购款须于当日 15:00 前汇入公司直销中心汇款专户，并确保 15:00 前到账。认购款须于 17:00 前到账。

福克斯基金销售资金归集账户信息：

户 名： 福克斯（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基金销售归集总账户

账 号： 1101 4615 928003

开户行： 平安银行北京崇文门支行

大额支付号： 307100030653

|  |
| --- |
| 赎回业务 |

填妥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机构版）》（加盖预留印鉴） 。

业务提示：

1、如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基金总份额 10%的前提下，可

对其余赎回申请顺延办理。顺延办理的赎回以顺延的实际交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准计算赎回金额 。

2 、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货币基金及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除外

|  |
| --- |
| 转换业务 |

填妥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机构版）》（加盖预留印鉴） 。

业务提示 ：

1 、 申请转入高于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时， 需提交《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

书》。

2 、仅支持同一管理人管理的基金转换业务 。

|  |
| --- |
| 分红方式设置 |

填妥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机构版）》（加盖预留印鉴） 。

业务提示 ：

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两种，默认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货

币市场基金分红方式仅为红利再投资。

|  |
| --- |
| 撤单业务 |

填妥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机构版）》（加盖预留印鉴） 。

业务提示 ：

对应填写拟撤销交易的基金名称 、业务类型、金额/份额。